|  |  |
| --- | --- |
| ICS | 65．020 |
| CCS | |  | | --- | | D:\000000部门项目\09标准化插件开发\程序源代码\StandardEditor_ShanDongKeXieYuan\团标首页面字母T.pngD:\000000部门项目\09标准化插件开发\程序源代码\StandardEditor_ShanDongKeXieYuan\团标首页面字母T后面的反斜杠.png CAWA |   B 04 |

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团体标准

T/CAWA 1—2025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管理

操作规范

第1部分：机构建设及运行

Operational Specifications for Food Safety Management in Wholesale Markets of Edible Agricultural Products - Part 1: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and Operation

（本草案完成时间：2025年4月24日）

郭红梅科长建议修改稿

2025 - XX - XX发布

2025 - XX - XX实施

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  发布

目次

[前言 II](#_Toc203120361)

[1 范围 1](#_Toc20312036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203120363)

[3 术语和定义 1](#_Toc203120364)

[4 机构建设 2](#_Toc203120365)

[4.1 基本要求 2](#_Toc203120366)

[4.2 食品安全委员会 2](#_Toc203120367)

[4.3 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_Toc203120368)

[5 人员配备 3](#_Toc203120369)

[5.1 决策层 3](#_Toc203120370)

[5.2 管理层 3](#_Toc203120371)

[5.3 执行层 3](#_Toc203120372)

[5.4 食品安全网格员配备要求 3](#_Toc203120373)

[5.5 能力要求 3](#_Toc203120374)

[6 岗位职责 4](#_Toc203120375)

[6.1 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4](#_Toc203120376)

[6.2 食品安全总监 4](#_Toc203120377)

[6.3 食品安全员 4](#_Toc203120378)

[6.4 食品安全网格员 4](#_Toc203120379)

[6.5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职责 4](#_Toc203120380)

[7 运行机制 5](#_Toc203120381)

[7.1 基本要求和组织保障 5](#_Toc203120382)

[7.2 工作程序 6](#_Toc203120383)

[8 监管与保障 7](#_Toc203120384)

[8.1 动态监管与评估 7](#_Toc203120385)

[8.2 信息公示与透明化 8](#_Toc203120386)

[附录A（规范性）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9](#_Toc203120387)

[附录B（资料性） 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 16](#_Toc203120388)

[附录C（资料性） 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17](#_Toc203120389)

[附录D（资料性）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18](#_Toc203120390)

[参考文献 19](#_Toc203120391)

[图1 “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程序 5](#_Toc203120392)

[图2 记录文件编号方法 6](#_Toc203120393)

[表A.1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新开办市场） 9](#_Toc203120394)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 11](#_Toc203120395)

[表B.1 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 16](#_Toc203120396)

[表C.1 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17](#_Toc203120397)

[表D.1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18](#_Toc203120398)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浙江嘉昕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食全食美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深中标准质量研究中心、西安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中国供销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胡唤、李剑、彭继远、姚远蓓、沈嘉明、郭志勇、李哲。

本文件知识产权归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所有。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许可，不得以营利为目的，印制、出版、翻译、转发或复制全文或部分文字。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管理

操作规范

第1部分：机构建设及运行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的组织架构、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运行机制、监管与保障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的建设与运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食品安全 food safety

在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中，确保所交易的食用农产品无毒、无害，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安全标准，对人体健康不造成任何急性、亚急性或慢性危害。食品安全涵盖食用农产品的入场查验、贮存、运输、销售等环节，要求市场管理方、入场销售者及相关责任主体依法履行食品安全职责，确保食用农产品在整个交易过程中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3.2  
食用农产品 edible agricultural products

在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中交易的，来源于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和渔业等供人食用的初级产品，即在农业活动中获得的供人食用的植物、动物、微生物及其产品，不包括法律法规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产品及其制品。

3.3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 centralized trading market for edible agricultural products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是指专门从事农产品批发交易的场所，通常包括集中交易市场、批发市场等固定场所，用于食用农产品的批发、零售和相关交易活动。

3.4  
食品安全委员会 food safety commission

食品安全委员会是指在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中，依法设立的内部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由市场管理方、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等共同组成，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市场内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3.5  
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office of the food safety commission

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是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常设执行机构，由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等组成，负责具体食品安全委员的决策和工作部署，协调市场内的食品安全日常管理工作。

3.6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food safety risk control list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指在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中，依法配备的专门负责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人员。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

3.7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food safety risk control checklist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是指针对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在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点，制定的详细风险描述、管控措施、管控目标、管控频次以及责任人的清单。

4 机构建设

4.1 基本要求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以下简称“市场”）应设立食品安全委员会（以下简称“食安委”），实行三级组织架构体系，包括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并设立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食安办”）作为常设执行机构。

4.2 食品安全委员会

4.2.1 组成要求

食安委应由下列人员构成：

a)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负责市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政府机构工作人员；

b) 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承担食品安全全面领导责任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为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

c) 食品安全总监：市场食安委常设机构食安办负责人；

d) 入场销售者代表：市场入场销售者代表。

4.2.2 食安委职责

食安委应履行以下职责：

1. 贯彻执行食品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标准；
2. 统筹、规划、指导和协调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3. 指导和督促落实市场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4. 指导和督促落实市场食品安全检查和隐患治理工作；
5. 组织市场食品安全教育和食品安全宣传工作；
6. 每月召开1次以上市场食品安全会议，研究和审查重大事项。

4.3 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4.3.1组成要求

食安办应由下列人员构成：

1. 食品安全总监：负责全面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

b) 食品安全员：负责具体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人员；

c) 食品安全网格员：具体实施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人员。

4.3.2 食安办职责：

a) 负责食安委会议召集与筹备、文件起草与印发；

b) 编制市场食品安全工作计划和经费使用计划；

c) 组织制定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

d) 开展市场食品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分级管控；

e) 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检查，提出改进建议；

f)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g) 与食用农产品销售者（以下简称“入场销售者”）签订食品安全管理协议；

h) 推进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动态化与信息化管理建设；

i) 及时、如实报告市场食品安全事故；

j) 制定食品安全管理考核标准和实施细则，并定期组织实施考核。

5 人员配备

5.1 决策层

5.1.1 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承担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食品安全重大事项决策；

5.1.2市场分管食品安全工作的负责人可兼任食品安全总监，协助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落实决策事项，组织风险研判与防控；

5.2 管理层

食品安全总监，配备至少1名，全面负责食安办工作。

5.3 执行层

5.3.1 食品安全员：市场每个销售分部门配备至少1名，承担日常监督检查、问题整改及记录归档职责。

5.3.2 食品安全网格员：基于网格化管理要求配备，具体配置原则见5.4，负责网格内风险巡查、隐患上报及协同处置。

5.4 食品安全网格员配备要求

5.4.1 配备原则

网格员数量应根据以下指标综合确定：

1. 市场规模：按市场占地面积、日均客流量、经营时段等量化指标分级；
2. 风险等级：结合食用农产品类别（如生鲜肉品、水产、果蔬等高风险品类占比）及历史抽检合格率综合评定；
3. 管理基础：参考市场信用评级、追溯体系完善度、应急预案成熟度等管理水平指标。

5.4.2 网格划分标准

按以下层级实施分区管理：

1. 品类分区：按生鲜肉品、水产、果蔬等品类单独划分；
2. 基础分区：按销售者户数划分（如每30-50户设1个基础网格），明确网格边界与责任人；
3. 专项叠加：对冷鲜肉区、活禽水产区、现场制售区等高风险区域单独划定子网格，实行“双网格员”（专职+轮巡）监管；
4. 风险关联：建立品类风险地图，匹配差异化巡查频次。

5.4.3 动态管理机制

1. 弹性调整：根据季节性风险、重大活动保障等需求，启动网格员临时增配机制；
2. 数据驱动：依托智慧监管平台，按网格内投诉举报率、快检不合格率等动态数据动态调整巡查密度；
3. 食品安全网格员兼任消防隐患排查、矛盾纠纷调解等综合管理职责。

5.5 能力要求

5.5.1 应掌握相应的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

5.5.2 应具备识别和防控相应食品安全风险的专业知识。

5.5.3 应熟悉本市场本岗位管理范围内经营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状况及主要风险点、食品安全事故（件）应急处置、问题整改等基本要求。

5.5.4 参加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并通过考核取得相应的证明/证书。

5.5.5 具有其他应当具备的食品安全管理能力。

6 岗位职责

6.1 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6.1.1对食安委工作全面负责。

6.1.2 组织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督促食品安全总监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长效机制。

根据市场规模、食用农产品类别、风险等级等，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等管理人员，明确各岗位职责。

6.1.3 在作出涉及食品安全重大决策前，充分听取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的意见和建议。

6.2 食品安全总监

6.2.1 直接对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负责，全面负责食安办工作，协助做好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6.2.2 组织制定并实施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风险管控清单（见附录A）及防控措施。

6.2.3 每周组织风险隐患排查，形成排查治理报告（见附录C），发现重大风险时提出停止经营建议。

6.2.4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培训、应急演练和自查评估，定期向主要负责人报告工作。

6.2.5 配合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开展以下工作：

a) 提供市场食品安全管理档案备查；

b) 落实监管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

c) 协助开展食品安全事故调查；

d) 每月向辖区市场监管部门报送食品安全自查报告；

e) 配合完成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的核查处置；

f) 协助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6.3 食品安全员

6.3.1 对食品安全总监负责，具体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6.3.2 汇总网格员每日巡查情况形成检查记录（见附录B），督促整改风险隐患。

6.3.3 检查食品安全制度执行情况，管理维护相关记录档案是。

6.3.4 配合政府监管部门完成以下工作：

a) 提供日常检查记录、快检数据等监管所需材料；

b) 协助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样；

c) 落实监管部门下达的责令整改要求。

6.4 食品安全网格员

6.4.1 对食品安全员负责，实施每日巡查记录检查情况。

6.4.2 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a) 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及溯源凭证；

b) 经营场所卫生状况及温控设备运行；

c) 产品贮存条件及保质期情况；

d) 虫鼠害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6.4.3 现场纠正轻微违规行为，及时上报重大风险隐患。

6.4.4 协助完成快检抽样、整改复查等具体工作。

6.4.5 向入场销售者宣传食品安全操作规范。

6.5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职责

6.5.1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应履行以下日常监管职责：

a) 监督市场落实入场查验制度（资质证明、合格证明等）；

b) 指导市场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c) 核查市场快检运行情况。

6.5.2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应履行以下风险防控职责：

a) 每季度评估市场风险等级并动态调整监管频次；

b) 监督市场落实高风险区域（如冷库、活禽区）管控措施；

c) 指导市场开展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每年至少1次）。

6.5.3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应履行以下执法处置职责：

a) 对市场内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

b) 对连续3次抽检不合格入场销售者启动退市机制；

c) 对隐瞒问题的市场主办方实施联合惩戒。

6.5.4 政府监管部门人员应履行以下公共服务职责：

a) 每月公示市场抽检结果及不合格产品处置情况；

b) 组织市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专业技能培训；

c) 指导市场与基地、运输企业签订质量安全协议。

7 运行机制

7.1 基本要求和组织保障

7.1.1 市场应建立基于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机制，结合市场实际，落实自查要求，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建立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高度工作机制，构建“线上+线下”双轨管理系统。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程序见图1。

|  |
| --- |
|  |

1. “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程序

7.1.2 市场应根据管理要求和经营特点制定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的实施时间要求。

7.1.3 市场可根据经营需要，提高管控、排查和调度频次，且不得低于本文件规定日管控、周排、月调度要求。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最低频次及覆盖范围应按照以下规定执行：

a) 日管控：市场应每日依据《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见附录A）对重要区域及关键环节全覆盖巡查，并确保在一周内完成对所有入场销售者的全覆盖巡查，记录检查结果，并形成《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见附录B）；

b) 周排查：市场应每周至少组织1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记录排查结果，并形成《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见附录C），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c) 月调度：市场应每月至少召开1次食品安全调度会议，记录会议内容，并形成《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见附录D)，研究解决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7.1.3 食安委应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管控工作档案管理制度，记录并保存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等工作的过程记录资料，宜按照图2要求对记录文件进行编号。过程记录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a)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及版本更新情况；

b) 《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

c) 《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d)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e)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设立、调整情况；

f) 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提出的意见建议和报告等履职情况。

|  |
| --- |
|  |
| 说明：  市场代码——用市场缩写表示，例：JXSC；  记录代码——用记录文件的缩写表示，例：《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FXGK”；  顺 序 码——用3位阿拉伯数字表示，依次001、002、…表示；  年代代码——用4位阿拉伯数字表示，例：2025。 |

1. 记录文件编号方法

7.1.4 市场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应接受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督，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应接受政府监管部门的抽查考核。

7.2 工作程序

7.2.1 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7.2.1.1 实施主体：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

7.2.1.2 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应符合以下操作规范：

a) 由食安委组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制定，经市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市场主要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签批后方可实施。

b) 风险管控清单应包括但不限于风险点、风险描述、管控措施、管控目标、管控频次、责任人（见附录A）。

c) 制定要求：

1) 对市场内经营场所环境卫生、设备设施、经营过程控制等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进行全面梳理，明确风险点，并对每一个风险点开展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

2) 写明每一个风险点的控制措施和责任检查方法。重点检查每一项控制措施是否由专人实施以及是否实施到位；

3) 根据法律法规、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情况、产品特点、季节变化等因素对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进行持续改进和更新。

7.2.2 日管控

7.2.2.1 实施主体：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

7.2.2.2 日管控应符合以下操作规范：

a) 做好“日管控”准备。开展前，食品安全总监应组织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做好“日管控”准备，明确以下内容：

1) 回顾前次“日管控”发现问题和整改情况；

2) 提出“日管控”应关注的重点问题；

3) 按照最新风险清单，开展“日管控”工作分工。

b) 食品安全网格员按《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附录A）完成网格内现场巡查，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时，应立即采取措施并上报食品安全员，未发现问题的，实行零风险报告；

c) 食品安全员应监督食品安全网格员的每日巡查，接收巡查汇报；

d) 食品安全总监在食品安全“日管控”工作结束后，应组织食品安全员进行日管控总结，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解决情况进行分析。对当日未解决风险，应确定风险管控具体措施和时间表。汇总形成《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见附录B）。

7.2.3 周排查

7.2.3.1 实施主体：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

7.2.3.2 周排查应符合以下操作规范：

a) 食品安全总监应组织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做好周排查准备工作，明确以下内容：

1. 回顾前次“周排查”发现问题和整改情况；
2. 食品安全员提出本周“日管控”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整改情况；
3. 按照最新风险清单，开展“周排查”工作分工；
4. 开展风险点整改情况确认检查；
5. “周排查”总结，形成《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见附录C）。

b) 每周至少组织1次风险隐患排查，逐项研究解决本周“日管控”发现的风险点和问题，并对问 题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复盘分析，及时总结。

7.2.4月调度

7.2.4.1 实施主体：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安全网格员。

7.2.4.2 月调度应符合以下操作规范：

a) 食安委应组织全员每月召开食品安全调度会，市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听取食品安全总监的工作情况汇报。

b) 调度会议的主要内容：

1. 食品安全问题回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管部门检查问题整改情况；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处置情况；日管控、周排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相关舆情处置情况；
2. 问题汇总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风险隐患发生的原因；控制措施有效性的确认；防止风险再次发生的措施制定。
3. 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4. 修订《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5. 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食品从业人员培训；
6. 修订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7. 下阶段“日管控”、“周排查”工作安排。
8. 会后形成《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见附录D），并抄报政府监管部门。

8 监管与保障

8.1 动态监管与评估

8.1.1 动态监管机制

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应建立动态监管机制，确保食品安全管理的持续性和有效性。动态监管机制包括以下内容：

1. 实时监控：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市场内的食品安全风险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及时发现和处理潜在风险；

b) 定期巡查：食品安全网格员应按照规定的频次对市场进行巡查，重点检查高风险区域和关键控制点；

c) 风险预警：建立风险预警系统，对可能出现的食品安全风险进行预警，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

d) 应急响应：制定应急预案，确保在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能够迅速响应，有效控制事态发展。

8.1.2 评估与改进

食用农产品市场应建立评估与改进机制，确保食品安全的持续性和有效性。评估与改进机制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定期评估：每季度对市场的食品安全管理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食品安全风险管控、人员配备、制度执行等方面；

b) 持续改进：根据评估结果，制定改进措施，持续优化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c) 外部评估：定期邀请第三方机构对市场的食品安全管理进行评估，确保管理体系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8.2 信息公示与透明化

8.2.1 信息公示

a) 公示内容：市场应在醒目位置公示以下信息：

1）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2）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名单；

3） 投诉举报电话；

4） 市场自查结果；

5） 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信息；

6） 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处理结果。

b) 公示方式：市场应通过公告栏、电子显示屏、市场网站等多种方式进行公示，确信信息的公开透明。

c) 更新频率：公示信息应及时更新，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8.2.2 透明化管理

透明化管理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1. 信息公开：市场应主动向社会公开食品安全管理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 投诉处理：市场应建立投诉处理机制，及时处理消费者投诉，并将处理结果公示；
3. 公众参与：市场应建立公众参与机制，支持公众通过举报、建议等方式参与食品安全管理。

附 录 A

（规范性）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表A.1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新开办市场）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报告与备案 | 未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市场相关信息 | 1.未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2.报告信息不全，未涵盖按规定应当报告的各类信息。 | 1.市场开办者在市场开业前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如实报告市场名称、住所、类型、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姓名、食用农产品主要种类等信息。  2.市场报告要求实施前已经开业的，市场开办者应当在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时限内，主动报告本市场相关信息。 | 开业前/规定时限内 | 市场在开业前或规定时限内，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相关信息，报告内容无缺项、漏项 |  |
| 开展冷藏冷冻食品贮存业务未及时备案 | 市场作为非食品生产经营者建有冷藏、冷冻等专业贮存场所并从事食用农产品贮存业务，未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1.市场建有冷藏、冷冻等专业贮存场所并开展食用农产品贮存业务（包括租赁给市场内经营者开展相关贮存业务）的，应当自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保存相关备案凭证，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政府网站上公布的相关备案信息等。 | 开业前/规定时限内 | 市场按要求及时备案 |  |
| 场所及布局 | 未按食用农产品类别实行分区销售 | 1.未按照蔬菜、水果、水产品、畜禽产品等食用农产品类别分别划定区域，并实行分区销售。  2.市场内同时销售熟食的，未按照“生熟分开”原则分别划定销售区域。 | 1.根据市场经营品种、场地布局等，明确分区布局和经营条件要求。  2.将分区销售情况列入市场检查内容，发现应分区销售产品未分区销售的，立即整改并做好检查记录。 | 新开办市场/必要时 | 市场内食用农产品按类别实行分区销售，且与熟食产品分区销售 |  |
| 未为入场销售者提供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环境、设施、设备等经营条件 | 1.未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2.未保持场所整洁卫生。  3.未根据市场规模及经营品种设置相适应的消毒、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尘、防蝇、防鼠、防虫等设施设备，并保持正常运作。  4.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区域的照明等设施可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 | 1.将市场环境、设施、设备等经营条件列入市场检查内容，对于不符合要求的督促限期整改维护，做好检查记录。  2.对检查中发现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区域设置的照明等设施存在不合规情况，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整改。 | 新开办市场/每周 | 食用农产品销售的环境、设施、设备等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  |

表A.1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新开办市场）（续）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未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或制度不健全 | 1.未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2.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或内容不完整。 | 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配备、入场销售者登记建档、签订协议、入场查验、场内检查、信息公示、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制止及报告、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投诉举报处置等。批发市场建立健全的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内容还应当包括抽样检验、统一销售凭证格式以及监督入场销售者开具销售凭证等。 | 新开办市场/必要时 | 依法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未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1.未按规定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2.配备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不具备岗位需要的相应条件。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不明确、不合理。  3.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调整后未记录存档。 | 1.按规定配备食品安全员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批发市场开办者还应当配备食品安全总监。  2.细化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各岗位职责，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  3.通过会议纪要、任命文件等材料明确市场任命的具体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人员发生调整后及时记录更新。 | 新开办市场/人员变化时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配备到位，岗位职责具体明确，记录清晰完整 |  |
| 批发市场抽样检验 | 未按要求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 | 1.批发市场开办者未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也未委托符合法律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对进入该批发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2.批发市场开办者未采用国家规定的快速检测方法开展快速检测。  3.发现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未要求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1.依法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或者委托符合法律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开展本市场抽样检验工作。  2.对市场抽样检验工作进行每日检查，重点检查检测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检测试剂是否处于有效状态，检验人员是否有序开展检验工作，开展快速检测的，是否采用国家规定的快速检测方法，发现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3.发现检测结果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安全员及时告知入场销售者，要求其立即停止销售，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新办市场开业时/每日 | 批发市场依法规范开展抽样检验或快速检测。检测发现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的，立即停售、及时报告 |  |
|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 | 未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处置食品安全事故 | 1.未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2.未按处置方案要求开展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未及时采取处置措施，未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1.结合市场经营特点，制定本市场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确定食品安全防范措施和检查内容、方式、频次等。  2.按照方案要求，定期检查本市场各项食品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3.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新办市场开业时/必要时 | 制定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平时定期检查，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发生事故时妥善处置、及时报告 |  |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场所及布局 | 未按食用农产品类别实行分区销售 | 1.未按照蔬菜、水果、水产品、畜禽产品等食用农产品类别分别划定区域，并实行分区销售。  2.市场内同时销售熟食的，未按照“生熟分开”原则分别划定销售区域。 | 1.根据市场经营品种、场地布局等，明确分区布局和经营条件要求。  2.将分区销售情况列入市场检查内容，发现应分区销售产品未分区销售的，立即整改并做好检查记录。 | 新开办市场/必要时 | 市场内食用农产品按类别实行分区销售，且与熟食产品分区销售 |  |
| 未为入场销售者提供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环境、设施、设备等经营条件 | 1.未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2.未保持场所整洁卫生。  3.未根据市场规模及经营品种设置相适应的消毒、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尘、防蝇、防鼠、防虫等设施设备，并保持正常运作。  4.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区域的照明等设施可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 | 1.将市场环境、设施、设备等经营条件列入市场检查内容，对于不符合要求的督促限期整改维护，做好检查记录。  2.对检查中发现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区域设置的照明等设施存在不合规情况，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整改。 | 新开办市场/每周 | 食用农产品销售的环境、设施、设备等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  |
| 未定期检查和维护经营条件 | 1.未定期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  2.未及时维护相关经营条件。 | 1.定期检查、维护市场为入场销售者提供的经营环境、设施、设备等经营条件。  2.每次检查均做好检查记录，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整改落实情况均应及时记录。 | 每周/必要时 | 通过检查、维护，保持良好的经营条件 |  |
|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未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或制度不健全 | 1.未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2.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或内容不完整。 | 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配备、入场销售者登记建档、签订协议、入场查验、场内检查、信息公示、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制止及报告、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投诉举报处置等。批发市场建立健全的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内容还应当包括抽样检验、统一销售凭证格式以及监督入场销售者开具销售凭证等。 | 新开办市场/必要时 | 依法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未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1.未按规定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2.配备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不具备岗位需要的相应条件。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不明确、不合理。  3.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调整后未记录存档。 | 1.按规定配备食品安全员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批发市场开办者还应当配备食品安全总监。  2.细化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各岗位职责，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  3.通过会议纪要、任命文件等材料明确市场任命的具体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人员发生调整后及时记录更新。 | 新开办市场/人员变化时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配备到位，岗位职责具体明确，记录清晰完整 |  |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续）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未对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 | 1.无培训和考核记录，记录不全或者缺少相关证明材料。  2.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未经培训、考核，或经考核不具备食品安全管理能力的，仍在岗工作。  3.培训、考核内容未覆盖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专业知识。 | 1.定期组织对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培训和考核。  2.培训和考核内容覆盖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专业知识。  3.及时记录、存档培训、考核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4.未经培训并考核合格，不得任命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5.经考核不具备食品安全管理能力的，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 必要时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经过培训，通过考核 |  |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未对入场销售者进行食品安全宣传教育 | 1.未组织开展宣传教育。  2.无相关宣传教育证明材料。 | 1.制定面向入场销售者的宣传教育活动安排，确定宣传教育内容。  2.面向入场销售者组织开展宣传教育，并留存相应签到表、现场照片或视频等佐证材料。 | 每季度/必要时 | 通过宣传教育，使入场销售者了解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基础知识 |  |
| 入场销售者管理 | 未建立入场销售者档案，档案内容不齐全 | 1.未建立入场销售者档案。  2.未对全部入场销售者建立入场销售者档案。  3.档案内容未涵盖销售者名称或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者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以及市场自查和抽检中发现的问题和处理信息等。 | 1.按规定建立入场销售者档案，档案内容齐全。  2.建档范围包括长期入场销售者、季节性入场销售者以及自产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等各类食用农产品入场销售者。  3.对入场销售者档案建立、保存情况开展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 新进销售者入场时/定期核验 | 对场内所有销售者均建立档案，档案内容齐全 |  |
| 未及时更新入场销售者档案 | 1.对于新入场的销售者未及时建立档案，对于已停止场内经营的销售者未及时记录经营状态变更情况。  2.市场内摊位发生调整，但未在档案中载明。  3.档案中其他信息（如销售者主体信息、市场自查和抽检中发现问题及处理信息等）发生变化，但未及时更新。 | 入场销售者档案内容发生变化时，及时更新档案，并记录变更情况。 | 变化时/定期核验 | 入场销售者档案更新及时 |  |
| 入场销售者档案保存期限不符合法定要求 | 入场销售者档案信息保存期限少于销售者停止销售后六个月。 | 入场销售者档案信息保存期限不少于销售者停止销售后六个月。 | 必要时 | 按规定保存入场销售者档案 |  |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续）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入场销售者管理 | 未按规定签订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 1.未与入场销售者签订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2.协议内容不全面，未明确双方食品安全责任义务和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处置方式等情形，或未列明退市条款。  3.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已过期且未重新签订。 | 1.市场开办者拟定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样本，其中应列明双方食品安全责任义务，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规定的退市条款等内容。  2.组织新建档的入场销售者签订协议，并及时归档。  3.对协议已过期的入场销售者，及时清理退市或者重新签订协议。  4.对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签订情况开展定期检查，将新进市场的入场销售者协议签订情况纳入当日市场检查内容，记录检查结果。 | 每月/必要时 | 市场开办者与入场销售者及时签订内容完整、权责清晰的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  |
| 销售凭证的印制、使用和保存不规范 | 1.批发市场开办者未提供统一销售凭证。  2.入场销售者自行印制销售凭证的，批发市场开办者未指导入场销售者印制符合要求的销售凭证。  3.批发市场开办者未监督入场销售者开具销售凭证。  4.销售凭证保存期限不足六个月。 | 1.批发市场开办者向入场销售者提供包括批发市场名称、食用农产品名称、产地、数量、销售日期以及销售者名称、摊位信息、联系方式等项目信息的统一销售凭证，或者指导入场销售者自行印制包括上述项目信息的销售凭证。  2.批发市场开办者监督入场销售者规范开具销售凭证，销售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六个月。  3.将场内销售者的销售凭证开具情况纳入批发市场检查内容，发现未规范开具的，做好记录，并督促其立即整改。 | 每周/必要时 | 批发市场开办者向入场销售者提供或指导其自行印制包括规定项目信息的销售凭证，并督促销售者规范开具，保存期限不少于六个月 |  |
| 入场查验 | 未按规定查验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 未查验入场销售者是否签订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或允许未签订协议的销售者进入市场销售。 | 对入场销售者逐一查验是否签订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 每日 | 所有的入场销售者均与市场签订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议 |  |
| 未按规定查验食用农产品的进货凭证和产品质量合格凭证 | 1.允许无进货凭证的食用农产品入场销售。  2.对有进货凭证，但无法提供产品质量合格凭证的食用农产品，市场未开展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合格即允许入场销售。  3.应当检疫检验的生猪产品及动物肉类无法提供相应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  4.进口食用农产品无法提供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等文件。 | 1.对入场食用农产品的进货凭证和产品质量合格凭证进行逐一查验，对缺少进货凭证的产品禁止入场。  2.对能够提供进货凭证，但缺少产品质量合格凭证的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判断是否允许进入市场。  3.对入场的动物肉类产品按规定查验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对进口食用农产品按规定查验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文件。 | 每日 | 允许入场的食用农产品均能够提供进货凭证，无法提供产品质量合格凭证的均已经过市场抽检或者快速检测结果合格 |  |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续）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批发市场抽样检验 | 未按规定对声称销售的自产食用农产品进行入场查验 | 1.存在不允许自产食用农产品入场或不提供便利的情况。  2.未按规定查验即允许声称销售自产的食用农产品进入市场。 | 1.对声称销售自查食用农产品的，市场应当查验自产食用农产品的承诺达标合格证。  2.对无法提供承诺达标合格证的，市场查验并留存销售者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住所以及食用农产品名称、数量、入场日期等信息，市场开展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合格后入场。  3.市场可专门设置自产自销区域。 | 涉及产品 | 为销售自产食用农产品提供便利，按规定开展入场查验 |  |
| 未按要求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 | 1.批发市场开办者未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也未委托符合法律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对进入该批发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2.批发市场开办者未采用国家规定的快速检测方法开展快速检测。  3.发现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未要求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1.依法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或者委托符合法律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开展本市场抽样检验工作。  2.对市场抽样检验工作进行每日检查，重点检查检测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检测试剂是否处于有效状态，检验人员是否有序开展检验工作，开展快速检测的，是否采用国家规定的快速检测方法，发现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3.发现检测结果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安全员及时告知入场销售者，要求其立即停止销售，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新办市场开业时/每日 | 批发市场依法规范开展抽样检验或快速检测。检测发现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的，立即停售、及时报告 |  |
| 对市场内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及相关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未规范处置 | 1.未要求入场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  2.未按规定销毁或者无害化处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  3.未按要求记录销毁或者无害化处理的食用农产品。  4.未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销毁或无害化处理食用农产品的情况。  5.食用农产品销毁或者无害化处理记录保存期限不够。 | 1.发现场内食用农产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应当要求入场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依照集中交易市场管理规定或者与入场销售者签订的协议进行销毁或者无害化处理。  2.如实记录不合格食用农产品数量、产地、销售者、销毁方式等内容，留存不合格食用农产品销毁影像信息。  3.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4.定期对记录保存期限进行梳理更新，确保不少于销售者停止销售后六个月。 | 发现不合格产品或相关违法行为时 | 对市场内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规范处置，记录详实、报告及时，且按法定期限保存处置记录 |  |
| 场内检查 | 未对入场销售者开展日常检查，或检查不规范 | 1.未对入场销售者进行定期检查。  2.未及时制止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未将违法行为报告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 1.制定场内检查制度，明确检查内容、频次、标准，以及发现问题处置方式、整改及复查时限等。  2.制定检查计划，对入场销售者开展定期检查，检查中发现存在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并督促整改到位。  3.及时记录并更新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制止情况。发现违法行为的，及时报告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 每日 | 规范实施场内检查，发现问题督促及时整改，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时报告发现的违法行为 |  |

表A.2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日常管控）（续）

| **风险类别**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管控频次** | **管控 目标** | **责任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信息公示 | 信息公示不规范、不及时 | 1.未及时公布本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等信息。  2.信息公示位置不醒目，不易看到。  3.公布信息不齐全、内容不规范、更新不及时等。 | 1.市场开办者应当在市场的醒目位置及时公布本市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投诉举报电话、市场自查结果、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信息以及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处理结果等信息。  2.公布的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信息除被抽样单位、品种等基础信息外，还应当包括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  3.将信息公示纳入市场检查内容，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每日 | 信息公布位置醒目，内容全面、规范、及时 |  |
|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 | 未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处置食品安全事故 | 1.未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2.未按处置方案要求开展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未及时采取处置措施，未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1.结合市场经营特点，制定本市场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确定食品安全防范措施和检查内容、方式、频次等。  2.按照方案要求，定期检查本市场各项食品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3.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及时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新办市场开业时/必要时 | 制定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平时定期检查，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发生事故时妥善处置、及时报告 |  |
| 说明：本清单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参考使用。可以参考本清单并结合实际开展食品安全风险分析，查找确认风险点、科学制定管控措施、合理确定管控频次并明确责任人员，建立符合本企业实际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 | | | | | |

1. 表A.1、A.2依据[6]《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62项《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的通知》文件制定。

附 录 B

（资料性）  
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

表B.1给出了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样式。

表B.1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

（风险管控清单版本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检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记录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 本人已根据风险管控清单的条款内容进行检查，查的原始记录附后，检查结果如下：  □无风险，零报告 □发现风险隐患，问题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风险点 | 风险描述 | 是否  解决 | 解决方法 | 未解决原因 | 是否上报总监/主要负责人 | 上报时间及上报人 |
| 1 |  |  | □是  □否 |  |  |  |  |
| 2 |  |  | □是  □否 |  |  |  |  |
| 3 |  |  | □是  □否 |  |  |  |  |
| 重大问题报告 | |  | | | | | |
| 其他意见 | |  | | | | | |
| 食品安全员  （签字） | |  | | | | | |
| 食品安全总监或主要负责人意见 | | 食品安全总监或主要负责人  （签字）： | | | | | |

1. 市场可根据需求调整表格格式和内容。

附 录 C  
（资料性）  
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表C.1给出了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样式。

表C.1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版本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排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报告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 排查覆盖日管控  日期范围 |  | |
| --- | --- | --- |
| 上周回顾 | 上周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
| 本周排查 | 日管控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 |  |
| 其它食品安全风险问题 |  |
| 原因分析 |  |
| 整改措施 |  | |
| 备注 |  | |
| 参加人员（签字） |  | |

1. 市场可根据需求调整表格格式和内容。

附 录 D  
（资料性）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表D.1给出了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样式。

* 1.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纪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 会议时间 |  | 会议地点 |  |
| --- | --- | --- | --- |
| 上月回顾 | 上月调度安排落实情况 |  | |
| 本月总结 | 日管控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 |  | |
| 周排查问题出现的原因分析、整改措施 |  | |
| 调度安排 |  | | |
| 参加人员  （签字） |  | | |
| 主要负责人  （签字） |  | | |

1. 市场可根据需求调整表格格式和内容。

参考文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公布日期：2021年4月29日，施行日期：2021年4月29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公布日期：2019年12月1日，施行日期：2019年12月1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公布日期：2022年9月2日，施行日期：2023年1月1日）
4.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6月30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1号公布，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
5.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2025年2月23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7号公布 自2025年4月15日起施行）
6.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62项《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的通知》（市监食协发〔2024〕47号）

